

销量环比改善 重卡更新周期已至

第三方机构数据显示,2022年12月,我国重卡市场销售各类车型约5.4万辆,环比增长16%,同比下降6%,跌幅相比2022年上半年及三季度已显著收窄。机构表示,重卡更新周期已到来,叠加“国四”淘汰及出口快速增长等利好因素,重卡行业有望迎来复苏与增长。

● 本报记者 金一丹 李媛媛



图为一汽解放生产的重型卡车

公司供图

逐步走出底部

分品牌来看,2022年12月销量前五的品牌分别是东风汽车、中国重汽、一汽解放、陕汽集团、福田汽车,销量分别约1.5万辆、1万辆、0.95万辆、0.9万辆、0.33万辆。从月度表现来看,2022年上半年,重卡销量每个月都是大幅回落,月均同比降幅达到63%;下半年,降幅最大的月份是7月,当月销量同比下滑40.75%。此后,由于上年同期基数快速下降,月销量降幅也快速收窄,11月同比降幅只有8.78%。“虽然有部分企业因去年年底销售冲量而实现12月环比上涨,但由于需求仍然低迷不振,12月销量同比仍然小幅下滑。”业内人士表示。

市场造成较大影响。在各种因素叠加的影响下,2022年重卡销量同比出现较大降幅。但整体来看,支持重卡良性发展的基础没有变。

中信证券表示,在稳增长政策、基建刺激、疫情管控有序恢复等利好因素加持下,重卡行业有望逐步走出底部;预计2023年重卡销量达90万辆,同比增长32%。

更新换代加速

2022年11月14日,生态环境部、发展改革委等15部门联合印发的《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提出,2025年,力争新能源与“国六”货车保有量占比达到40%。“国六”是指汽车排放标准达到国家排放标准第六阶段规定,为目前国内最新标准。据了解,“国六”标准

设置了“国六a”和“国六b”两个阶段。其中“国六a”于2020年7月1日开始在全国范围实施,“国六b”则于2023年7月1日开始在全国范围实施。相比“国五”排放标准限值,“国六a”要求一氧化碳(CO)限值下降50%,而“国六b”要求总烃(THC)、非甲烷烃(NMHC)以及氮氧化物(NOx)限值分别下降50%、48.53%和41.67%。

中信证券表示,当前我国重卡保有量约为900万辆,假设保有量不增长,该政策意味着“国六”及新能源重卡保有量将在2025年达到360万辆;2023年-2025年期间,新能源及国六重卡销量有望达到300万辆。

此外,当前部分地方政府已陆续推出了“国四”货车淘汰相关政策。2022年11月,浙江省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公开征求《宁波市“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提出,

加快淘汰“国四”标准柴油营运货车和工程车辆。上海发布的《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迈向建设美丽上海新征程的实施意见》要求,加快淘汰“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车。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北京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022年行动计划》要求,北京市各区通过实施激励和约束等政策,加大执法力度、深入宣传动员等手段,综合施策加快本辖区“国四”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淘汰。

西南证券认为,随着新的稳增长政策出台,以及油价下降,透支效应逐渐出清,预计重卡销量在今年二季度开始有望持续复苏。

财通证券表示,随着疫情逐步缓解,物流需求将有所起色,有助于重卡需求回暖。预计2023年-2025年,重卡实现销量80万辆、110万辆、1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6.6%、37.5%和27.3%。

头部房企2022年销售相对稳健

● 本报记者 董添

近日,上市房企陆续披露2022年销售数据。从2022年销售情况看,房企销售面积和销售金额均普遍出现下滑。其中,头部房企销售相对稳健,销售金额降幅低于其他梯队房企。

业绩整体出现下滑

万科A公告显示,2022年累计实现合同销售面积2630万平方米、合同销售金额4169.7亿元。相比2021年,合同销售金额和合同销售面积分别下降了33.58%和30.93%。保利发展披露的2022年度业绩快报显示,2022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总收入约2811.11亿元,同比下降1.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83.03亿元,同比下降

33.17%。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保持基本平稳,主要源于房地产项目竣工交付并结转收入,同时受项目结转毛利率、权益比例等下降的影响,营业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出现同比下降。

不少中型房企2022年销售金额出现大幅下滑。中南建设1月4日晚发布的2022年12月经营情况公告显示,2022年公司累计实现合同销售金额649.2亿元、销售面积543.2万平方米,同比分别下降67.1%和163%。2022年,新承接(中标)项目预计合同总金额达34.8亿元,同比下降83.7%。

中指研究院数据显示,2022年百强房企销售总额为75968.5亿元,同比下降41.3%。百强房企权益销售额为53602.7亿元,权益销售面积为33723.1万平方米,同比分别下降42.9%和48.1%。

2022年,各阵营房企销售额均有所下滑。其中,TOP10房企销售金额均值为3107.7亿元,较上年下降33.1%;TOP11-30房企销售金额均值为1035.0亿元,较上年下降45.5%;TOP31-50房企及TOP51-100房企销售金额均值分别为519.4亿元和276.1亿元,同比分别下降50.2%和42.6%。

核心城市市场或率先企稳

业内人士认为,2022年末,随着房地产“第三支箭”正式落地,短期企业融资渠道打开,房企抓住融资窗口期,最大限度补充流动性。同时,恢复“造血”功能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尽管当前房地产销售恢复节奏较慢,但随着核心二线城市优化调控政策及防疫形势的好转,核心城市市场或率先企稳,企业应积极营销加速回款。

助力乡村振兴 上市公司“各显神通”

● 本报记者 康曦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为国民经济的主力军,上市公司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助力乡村振兴的过程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在搭建乡村信息道路、发展特色产业、提供金融服务等方面,上市公司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各显神通”助力乡村振兴战略落地。

上市公司积极参与

“要想富,先修路!”在数字经济时代,光修马路还不够,更重要的是修通信息道路,为推进乡村振兴插上“数字翅膀”。

中国证券报记者从中国移动全资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简称“四川移动”)获悉,四川移动通过持续提升乡村信息基础设施服务能力,助力帮扶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建设数字乡村,以数字化推动乡村振兴。

近年来,四川移动持续开展“蓝色梦想”工程,建成“中国移动多媒体教室”640间,通过高清远程同步课堂,支持乡村建设“三个课堂”,助力线上教育帮扶工作。同时,自建“川字号”电商平台,开启消费助农新模式:“和生活”基于平台能力打造“一市(县)一品”专属特色馆,增强地产品特色农产品的知名度,为脱贫地区精准赋能;策划专属营销活动,通过“企业让利一部分、移动补贴一部分”的方式,助力农产品走出大山。

五粮液则以农业生产思维发展特色富民乡村产业。自2017年以来,五粮液建设100余万亩标准化酿酒专用粮基地,带动农户致富增收。公司还捐赠210万元并整合1300万元打造42亩坝地果蔬(香菇)基地,牵头筹建甘孜州首个村集体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大力推广香菇标准化生产等新技术,推动当地产业发展。

在打通农产品销售渠道方面,五粮液加强与京东、珠海农控等销售企业的合作,推进近100种扶贫产品“进商超、进机场、进高速、进电商”,助力扶贫产品融入全国大市场。

据统计,2020年,共有1514家上市公司披露参与了脱贫攻坚和助力乡村振兴系列活动。其中,有资金投入的共1264家,扶贫投入共889.98亿元。2021年,沪市主板公司共投入扶贫资金及物资近521亿元,深市共有1100多家公司披露年度乡村振兴工作信息。

乡村产业蓬勃发展

2022年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关键之年。经过各方共同努力,我国脱贫攻坚成果得到巩固拓展。

国家乡村振兴局综合司司长许健民表示,截至2022年11月底,中西部地区识别纳人的监测对象中,65.7%的监测对象已消除返贫风险,其余均落实帮扶措施。全国没有发生规模性返贫现象。

2022年乡村产业蓬勃发展,前三季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4600元,同比增长4.3%。截至2022年11月底,全国脱贫劳动力务工规模达到3278万人,比2021年底增加133万人,增长

4.2%,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2022年中央支持建设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的数量超过1.6万个,随着乡村建设全面推开,农村公共基础设施补短板建设持续加强;2022年前三季度农产品网络零售额达3745.1亿元,同比增长8.8%。乡村富民产业不断培育壮大,新业态持续发展。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55%以上用于支持帮扶产业发展,比2021年提高5个百分点。充分发挥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机制作用,深化消费帮扶行动,累计采购和帮助销售脱贫地区农产品1115.6亿元,同比增加419.4亿元。截至2022年11月底,东部省份共引导2633家企业到协作地区投资,实际到位投资1354.2亿元,共建产业园区701个。

金融支持乡村振兴

金融支持让乡村振兴战略落地更有抓手。2022年,中央财政下达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650亿元。2022年11月,财政部又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简称“衔接资金”)1485亿元,支持地方政府提前谋划2023年巩固衔接工作。

衔接资金一方面将重点用于支持各地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对具备产业发展条件的,落实产业帮扶措施,提升产业增收实效;具备就业能力的,引导支持其转移就业或就近务工。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另一方面,将重点聚焦产业发展,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

2022年7月,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共同发布通知,就推进政策性、开发性金融支持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作出部署,提出引导政策性、开发性金融支持适度超前开展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投资,撬动更多中长期信贷资金高效率、低成本倾斜流入农业农村,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上市公司也积极为乡村振兴进行金融赋能。2022年9月,华林证券宣布成立“深圳市关爱行动公益基金·华林乡村振兴发展基金”。这是华林证券继2021年设立西藏自治区乡村振兴慈善信托后,在“金融+乡村振兴”模式上进行的又一次尝试。华林证券将依托该公益基金,持续开展文化振兴、产业振兴和美好社区公益行动,致力于打造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的华林样本。

申万宏源发挥自身优势,先后投入帮扶资金2.08亿元,探索并运用金融创新工具,推出多个金融产品和服务,通过市场化手段帮助帮扶地区融资超过300亿元,引导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农业农村,募集资金聚焦“三农”发展,重点支持乡村产业发展、农民就业增收、农业现代化、乡村建设等项目。

国家乡村振兴局副局长李敬辉表示,金融支持乡村振兴要把支持乡村产业发展作为重中之重,不断优化信贷服务模式,加大对乡村全产业链的研究和支持,积极探索对农业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的金融支持。

业内人士表示,2023年,在政策、金融和企业等多方赋能下,乡村振兴将迈入新的发展阶段。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证券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23-002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悦达”)通告,获悉其将所持公司的部分已质押股份进行了解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质押基本情况

江苏悦达于2022年3月23日将其持有的2,000万股股份质押给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的起始日为2022年9月23日,质押到期日为2024年3月2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江苏悦达于2022年8月30日将其持有的600万股股份质押给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的起始日为2022年8月30日,质押到期日为2024年3月2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本次江苏悦达股份解质押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本次解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质押后仍持有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质押后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	52,439,084股	2,600万股	2,275万股	43.38%	2.27%	0	0

二、备查文件

1.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部分解除质押);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健康 公告编号:2023-002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1月6日,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9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1%,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1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0元/股,最低价为2.42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46,141,680.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回购期限为自本次回购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二、回购股份的一定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1月6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9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1%,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1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0元/股,最低价为2.42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46,141,680.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7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1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如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提前归还,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在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资金使用进行了严格管理,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2022年5月6日、2022年6月30日及2022年8月8日公司分别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7,000万元、2,000万元、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2022年7月1日及2022年8月9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2022-079、2022-091)。

2023年1月6日,公司将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至此,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6日

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2302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管理层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管理层持股计划(以下简称“管理层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管理层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12日、2020年11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管理层持股计划。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3日发布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持股计划(草案)》、《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于2020年11月7日发布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年12月18日,公司发布《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票非交易过户至管理层持股计划的证券账户,过户数量为人民币A股股份2,973,900股。

2021年12月20日,公司发布《关于管理层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本次管理层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即2020年12月18日至2021年12月17日),截至该公告日,本次管理层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已届满。

二、管理层持股计划的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本次管理层持股计划持有的A股股份2,973,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已在2022年1月5日至2023年1月5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的方式全部出售完毕。根据管理层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管理层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相关资产的清算。

本次管理层持股计划实施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法律法规关于信息披露规定,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7日